教务〔2016〕92号

**2015-2016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情况通报八**

各学院、各相关单位：

 2016年7月8日，我校共安排考试科目20门次，主要是各学院专业课考试，出现了1起学生考试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情况通报如下。

 （一）7月8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201教室《经济学原理》考试，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行政管理学专业贾奉霖（201510300081）夹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抄袭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 请违纪学生所在学院派辅导员到教务处考务科领取有关材料，对违纪学生进行批评教育，并视情节轻重，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对违纪学生给出学院预处理意见，自发文之日起，5个工作日内，将《广西师范大学涉嫌违纪学生预处分登记表》报送教务处学籍科。

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6年7月8日